

# 关于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调整申购赎回规则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业务方案,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调整旗下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交易结算机制和申购赎回规则,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代码	场内简称	基金名称
159984	湾区基金	南方粤港澳大湾区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二、本基金拟对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交收时间进行调整。调整后,投资者 T 日申购、赎回成功后,登记结算机构在 T 日收市后为投资者办理基金份额的清算交收。具体申购赎回规则详见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目前尚未开始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开始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 三、重要提示

1、本次调整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业务方案进行更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

2、本公告仅对申购赎回规则调整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中涉及的调整内容将进行相应更新。

3、投资人在销售机构办理上述业务时,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人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http://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27 日